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ST富润

公告编号：2024-005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007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6日，公司发布年度业绩预告。鉴于公司2023年财务数据影响重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进一步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业绩预告显示，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0亿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约为1.22亿元。请公司：

（1）详细披露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包括开展期限、经营模式、采购模式、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方式等，是否为贸易业务；（2）披露公司前十大客户及供应商的名称、业务往来内容、交易金额、回款情况、收入确认金额、合作期限，说明是否存在关联关系；（3）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合同条款以及公司承担的责任和义务等，说明收入确认方法和具体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

二、业绩预告显示，公司净利润预计为-4亿元到-4.6亿元，扣非净利润预计为-3.6亿元到-4.2亿元，主要受报告期内对部分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公司持有的其他非流动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所致。请公司：（1）披露相关应收账款的金额、交易对象、形成背景、账龄结构、历次减值计提等情况，说明本次计提减值的具体依据，前期是否存在计提不充分的情形；（2）详细说明其他非流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具体明细及前期确认和列报情况，本次公允价值下降的具体原因，是否符合行业趋势，公允价值计量是否经评估及具体评估过程；（3）近4年公司扣非前后净利润持续亏损，营业收入大幅下滑，重要子公司经营停滞，结合经营情况及

财务状况，说明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提示有关风险。

三、公司 2022 年年报被年审会计师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主要涉及子公司杭州泰一指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一指尚）应收账款、相关业务收入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事项。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变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请公司说明前述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解决进展，并充分提示有关风险。请年审会计师充分关注以前年度非标审计意见事项的解决情况，客观、公允发表审计意见。

四、请公司对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相关规定，在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的基础上，依法依规确认营业收入，并对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予以扣除。如公司扣除后的营业收入触及财务类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公司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五、请年审会计师对前述问题发表明确意见。年审会计师应当严格遵守审计准则等有关规则要求，保持合理的职业怀疑，制定必要、可行、有针对性的审计计划及程序，详细记录相关事项，严格履行质量控制复核制度，发表恰当的审计结论，并对公司收入扣除情况审慎发表专项意见。

六、公司应当高度重视 2023 年年报编制和披露工作，积极配合审计机出具审计报告，按期对外披露年报，并确保年报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请你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对外披露，并于 5 个交易日内回复本函。你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审会计师等应当勤勉尽责，认真落实本函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权益。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 月 27 日